

民國北京政府

制憲史料二編

綫裝書局

D921.02
8
:10

主編：李貴連
副主編：朱憲 崔京生

民國北京政府制憲史料二編

第十冊

綫裝書局

10

目錄

第十冊

憲法新聞 第二十四期	一
中俄立約始末記	三八一
廢省議	五九一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發行

目要

- ◎八個月間國民憲法心理之迴顧……………王登义
- ◎共和憲法三大模範及其行政立法兩權消長論……………王慕陶
- ◎憲法草案誤點彙誌……………有賀長雄
-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評議……………古德諾



目要

- ◎有博士民國憲法全案意見披露……………吳勤訓
- ◎瑞士憲法史略……………古德諾
- ◎美國憲法成立略史……………秋史
- ◎柞開吟庵舊學譚……………

第二十四冊

每逢日曜日刊發一冊

本報內容

本報內容分三部十六類

(甲)

憲論

一 汎論

二 指論

三 解釋

四 批評

(乙)

憲史

一 關係法令

二 國會紀聞

三 政海憲潮

(丙)

四 名人國憲談

五 憲法提案彙錄

六 輿論擇要

七 外國憲史

雜纂

一 中外要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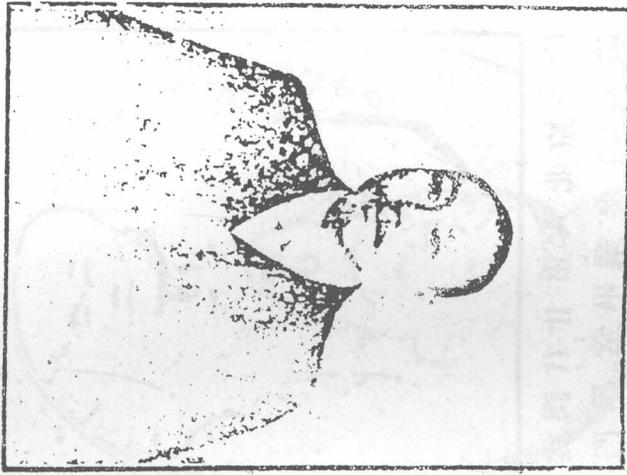
二 談叢

三 文苑

四 附錄

五 餘瀋

劉學飛 河南人 本屆參政院議員
 憲法起草委員會委員



徐鏡 山東人 本屆參政院議員
 憲法起草委員會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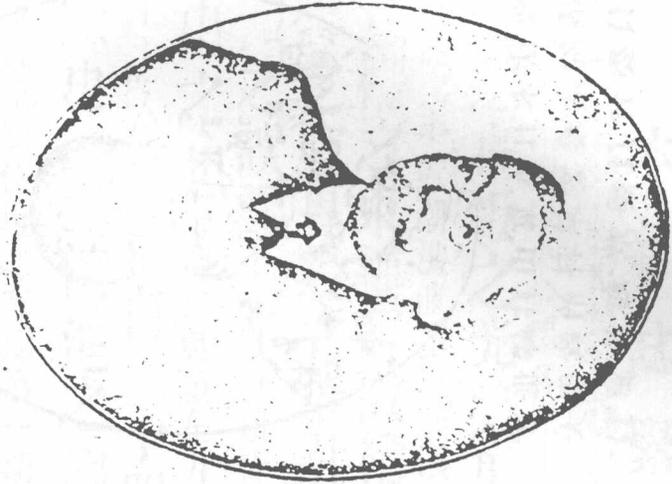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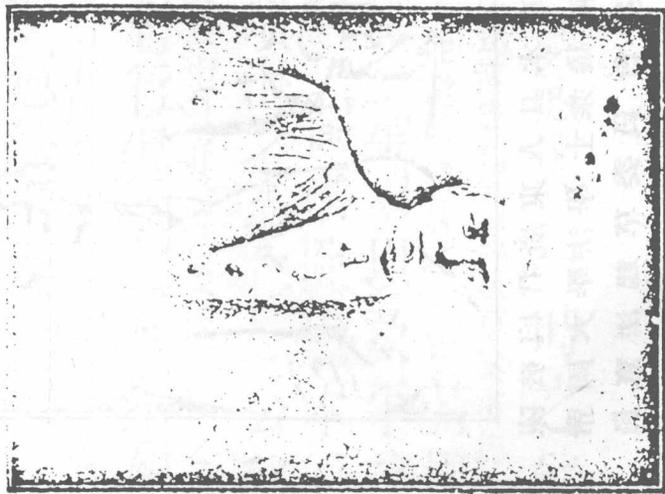
王 潤 鑿 君 非 肅 北 京 法 律 專 門 學 堂 畢 業 參 議 院 憲 法 草 案 委 員 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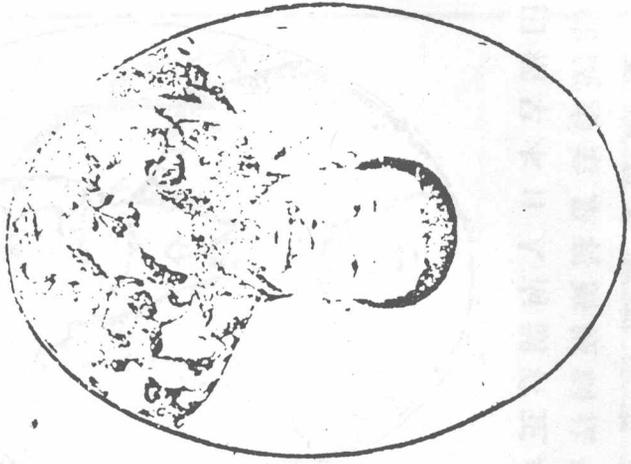
楊 渡 察 君 來 天 奉 天 高 等 法 學 堂 畢 業 參 議 院 憲 法 草 案 委 員 員



田 稻 早 本 日 人 南 湖 君 正 永 田
院 議 參 衆 經 濟 科 法 學 大
員 委 會 員 委 草 起 法 憲



央 中 本 日 人 南 河 任 鍾 孫
員 議 院 議 衆 士 學 法 學 大
員 委 會 員 委 草 起 法 憲



丁壽山君東山人
 丁君世嶠
 大政學治科
 業參議院
 議員
 憲法起草
 委員會委員



陳煇風君廣東人
 陳君煇
 大國法學
 博士
 衆議院
 議員
 憲法起草
 委員會委員

本雜誌緊要廣告

本雜誌出版以來彙釋各派主張之近聞預籌謬思湖之隄捍蒙 一時之獎

節逸再版之光榮 月刊四册原期我國憲法迅速成功乃憲法草案甫經脫

籍而國中憲潮洪波澎湃駭浪遽來同人力竭聲嘶不能邀當局者之一顧若同

意權之束縛解散權之制限外交權之牽掣以及平政

院之宜專設立審計院之不宜用選舉制兩院根本組

織之誤謬半載以來類皆披誠相告以精衛填海之心實屬公移

山之想何期事與願左力與心違啣石已窮補天無術只好趁此政潮澎湃之時

為收束之計自二十四期出版以後暫行月刊一册續紀

憲史與憲法演進之趨勢一俟制定國憲機關有所著手當行憲法發生之初

步或原狀恢復之有期第一期起至第二十四期止作為憲法新聞之

第一卷第一次之結束憲海茫茫此後同人等披瀝忠誠為國建白國憲一日

不成功本報一日不消滅愛閱諸君幸垂察焉此白 憲法新聞社謹啟

憲法新聞上編出版廣告

本書自第一期起至二十四期止外附中俄立約始末
記共二十五册紙數約六千餘頁記事真實議論純正
凡政府國會憲法起草委員會憲法會議政黨與論名
家著述但有關於憲法者無不一一備載無遺欲知此
一年來民國憲史之真相者誠不可不讀之書也現已
出版定價大洋三元六角加木匣五元總發售處憲法
新聞社內

北京八角琉璃井憲法新聞社白

憲法新聞第二十四冊目錄

圖 畫

憲法起草委員八人造像

▲ 憲 論 ▼

汎 論

八個月間關於憲法國民心理之廻顧……………王登义

共和憲法三大模範及其行政立法兩權之消長論(續)……………王慕陶

指 論

改良國會制度議……………賓玉瓚

批 評

憲法草案缺點彙誌……………有賀長桂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評議……………古德諾

▲ 憲 史 ▼

關係法令

大總統令八則

國會紀聞

憲法起草委員會之結束

參議院紀事

衆議院紀事

政海憲潮

大總統徵集憲法意見二次通電

各省對於憲法上主張續誌

名人國憲談

有賀博士民國憲法全案意見披露(續)

輿論擇要

凡六則

外國憲史

瑞士憲法史略……

吳勤訓

美國憲法成立略史……

古德諾

▲ 雜

纂 ▼

中外要聞

政府大政方針宣言

兩年來國務員題名錄

兩年來各省長官之調查

中俄條約正式宣布

政治會議發生之原電

目 錄

三

目 錄

政府之改省設州計畫

談 叢

柞開吟庵舊學譚

秋 史

文 苑

答李菊圃太守書

朱次琦

前法部首領沈君牌文

袁世凱

頽伽精舍校刊大藏經序

章太炎



四



況

論

八個月間國民對於憲法心理之回顧

王登义

十一月四號。國民黨議員被取消後。兩院及憲法會議憲法起草委員會。均不足法定人數。憲法制定機關之運用。因亦一時中止。而過去此八個月間之憲法史。遂亦不得不為進行上之一大結束。吾人回顧此八個月間之憲法史。其潮流之旋轉起伏變換

最激者。則國民對於行政立法兩部權限規定之心理也。此等心理之變遷。原與國人對於國會心理變遷相表裏。今又分爲三時期說明之。

一國會神聖時期國民心理之憲法

二國會厭棄時期國民心理之憲法

三國會衰微時期國民心理之憲法

第一期 國會神聖時代國民心理之憲法

參議院一年中之紛亂。雖已有不滿意於一般國民之處。然其時所仰望於國會者。尙有兩種原因。一以參議院爲臨時而國會則正式。二以參議員選舉非法而國會議員則真正人民之代表。故對於國會實抱無窮之希望。而對於憲法上關於國會權限之制定亦願爲莫大之委托。其可以證明者。一輿論。一黨議。輿論之傾向。國民黨者。無論也。即傾向於非國民黨者。凡所主張與近日之論調亦大相懸殊。如主張解散衆院。須求參院之同意也。如不信任之投票也。如主張總理任用可由國會之同意也。皆當